

# 郁南县林业局及其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主体 责任承诺书

(2025年度)

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郁南县林业事务管理中心现向本单位工作人员和社会郑重承诺：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和其他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二、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同时协助主要负责人全面推动安全生产工作。主要负责人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风险研判，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安全生产全面检查。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依法配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切实保障机构和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三、将安全生产资金列入年度预算，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按规定落实职工安全生产保险。

四、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培训制度，明确告知工作人员岗位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保证安全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未持证者不得从事特种作业。

五、为工作人员提供劳动防护用品并培训工作人员按规定使用；及时纠正违章操作行为，坚决杜绝违章指挥和强令违章冒险作业。

六、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切实加强对房屋建筑、林区建设项目、林业施工作业、用电用气用火、林区道路交通、车辆、出租物业、山塘水库、输电线路、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地质灾害等危险作业、区域和部位的安全管理。定期开展风险点危险源排查，全面识别安全风险，有效落实管控措施。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隐患，按规定向当地有关部门及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七、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做好安全警示和安全设备日常维护，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和安全设备正常使用。

八、依照许可范围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坚决不从事非法违法生产经营活动。

九、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按规定明确各内设机构、岗位人员突发事件应急职责和要求，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定期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演练。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国家及省有关安全生产、森林防火、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认真履行承诺，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监督检查，维护工作人员安全生产权益，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违反，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郁南县林业事务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2月7日